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YBRID KINETIC GROUP LIMITED

###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8)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辭任；  
委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委任授權代表**

本公佈乃由正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單傳龍先生(「單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起生效，以便投入更多時間於其個人事務。辭任後，單先生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

單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及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單先生於本公司任職期間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 委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孔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起生效。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孔凡先生於董事會履新。

## 委任授權代表

本公司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起，鄭宇先生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正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孔凡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孔凡先生(主席)，兩名非執行董事，即阮健先生及鄭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潘虹女士、吳文昌先生及袁偉強先生組成。